

浙江英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八届二十次董事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8年4月9日，浙江英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电子邮件、专人送达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召开八届二十次董事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8年4月1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0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姜巨舫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采用记名表决方式对通知中所列事项进行了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1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相关内容披露在同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2017年度董事会报告》（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相关内容披露在同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相关内容披露在同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计，2017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83,490,544.20元，母公司报表中未分配利润为-127,690,286.44元，尚不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分红条件，为公司长远发展需要，2017年度利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本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是基于公司资金状况作出的决策，充分考虑了公司的发展需要和全体股

东利益，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具体原因详见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独立董事就董事会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相关独立意见披露在同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高级管理人员 2017 年度薪酬考核分配方案》（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就高级管理人员 2017 年度薪酬考核分配方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相关独立意见披露在同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六、审议通过了《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就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表了独立意见。

相关内容及独立董事意见披露在同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师事务所从事 2017 年度公司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18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审计费用合计 105 万元（不包含差旅食宿费，差旅食宿费按实支付）。

独立董事就续聘 2018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发表了独立意见，相关独立意见披露在同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了《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为了更好的开展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参照同行业各上市公司认定标准，公司制定了《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于 2018 年开始实施。

相关内容及独立董事意见披露在同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 2017 年度公司对应收款项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5,049,441.70 元，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减少 2017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62,190.83 元。

独立董事就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发表了独立意见，相关独立意见披露在同日的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英特集团为控股子公司英特药业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属于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姜巨舫、葛卫红、徐得均、费荣富回避表决。

本次议案的相关内容披露在同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相关内容披露在同日的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英特药业为英特海斯医药和绍兴英特大通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浙江英特药业有限责任公司(简称“英特药业”)为支持其控股子公司浙江英特海斯医药有限公司和绍兴英特大通医药有限公司的发展,拟通过委托贷款等方式在 2018-2019 年度为浙江英特海斯医药有限公司和绍兴英特大通医药有限公司分别提供不超过 2,000 万元、6,000 万元的财务资助。英特药业分别持有浙江英特海斯医药有限公司和绍兴英特大通医药有限公司 49%、50%的股份。

本次议案的相关内容披露在同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

独立董事就英特药业为浙江英特海斯医药有限公司和绍兴英特大通医药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发表了独立意见，相关内容披露在同日的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英特药业为医疗器械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英特集团对子公司担保和财务资助的管理办法》第十条、十二条的规定，本次英特药业对浙江省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简称“医疗器械公司”）的财务资助额度达到上年末净资产 3 倍和最近年度 EBITDA 的 10 倍以上，单独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同意英特药业为支持其控股子公司浙江省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的发展，拟通过委托贷款等方式在 2018-2019 年度为其提供不超过 16,000 万元的财务资助，用于补充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英特药业为英特集团合并报表范围内持股比例超过 50%的子公司（不含医疗器械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英特药业为支持英特集团合并报表范围内持股比例超过 50%子公司（不含医疗器械公司）的发展，拟采用委托贷款等方式为 25 家合并报表范围内、持股比例超过 50%的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在 2018-2019 年度提供总额不超过 99,100 万元的财务资助。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英特药业为英特集团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相关内容披露在同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上。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普发实业向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工作餐和物业服务的关联交易议案》（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次议案的相关内容披露在同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本议案属于关联交易事项，独立董事对本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相关内容披露在同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次议案的相关内容披露在同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独立董事就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相关内容披露在同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7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相关内容披露在同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上。

特此公告。

浙江英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21 日